

姬氏

召公

事

命

命

封召公於北燕

冊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下

爲

三

公

自

陝

以

西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陳

平

著

召公

主

之

任

休

告

差

事

君

農

牧

鹽

丹

漆

胡

國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北

燕

召

公

北

燕

王

子

召

公

燕史纪事编年会按

(下册)

陈 平 编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京

目 录 (下册)

燕君纪事十四	1	十五年 (前 297)	84
昭王(三十九世)(上)		燕君纪事十五	86
.....	1	昭王(中).....	86
初立 (前 312)	1	十六年 (前 296)	86
元年 (前 311)	11	十七年 (前 295)	91
二年 (前 310)	13	十八年 (前 294)	100
苏秦.....	13	十九年 (前 293)	104
邹衍与乐毅.....	26	二十年 (前 292)	105
邹衍.....	26	二十一年(前 291)	106
乐毅.....	31	二十二年(前 290)	108
三年 (前 309)	32	二十三年(前 289)	111
五年 (前 307)	42	二十四年(前 288)	111
六年 (前 306)	45	二十五年(前 287)	115
四—六年(前 308—前 306).....	47	二十六年(前 286)	115
七年 (前 305)	69	燕君纪事十六	169
九年 (前 303)	69	昭王(下)	169
十一年 (前 301)	70	二十七年(前 285)	169
十二年 (前 300)	70	二十八年(前 284)	181
十三年 (前 299)	74	二十九年(前 283)	202
十四年 (前 298)	80	三十年 (前 282)	206

年时不明的昭王世史料		初立 (前 255) ... 287
.....	211	元年 (前 254) ... 287
燕昭王好神仙	220	四年 (前 251) ... 287
拟托或存疑的史料 ...	239	五年 (前 250) ... 290
燕君纪事十七	241	六年 (前 249) ... 291
惠王(四十世)	241	七年 (前 248) ... 291
初立 (前 279) ...	241	八年 (前 247) ... 292
元年 (前 278) ...	255	九年 (前 246) ... 293
二年 (前 277) ...	258	十年 (前 245) ... 294
三年 (前 276) ...	260	十一年 (前 244) ... 294
六年 (前 273) ...	261	十二年 (前 243) ... 295
七年. (前 272) ...	263	十三年 (前 242) ... 297
武成王(四十一世)	270	十四年 (前 241) ... 298
初立 (前 272) ...	270	十九年 (前 236) ... 303
元年 (前 271) ...	271	二十一年(前 234)
七年 (前 265) ...	273 304
八年 (前 264) ...	277	二十二年(前 233)
九年 (前 263) ...	278 305
十年 (前 262) ...	279	二十三年(前 232)
十二年 (前 260) ...	279 306
十三年 (前 259) ...	280	二十五年(前 230)
十四年 (前 258) ...	282 308
孝王(四十二世)	283	二十七年(前 228)
初立 (前 258) ...	283 308
元年 (前 257) ...	283	二十八年(前 227)
二年 (前 256) ...	284 309
三年 (前 255) ...	285	二十九年(前 226)
燕君纪事十八	287 327
王喜(四十三世)	287	三十三年(前 222)

.....	330	鴟夷子皮事田成子	346
存疑或拟托之史料 ...	333	燕人浴矢	346
昭王至王喜世帝王名 的金文资料	338	“管燕得罪齐王”与“燕相 得罪于君”.....	347
燕国的亡国余音	341	田饶去鲁适燕	348
【附录一】		孔子之丧有自燕来观者	349
佚闻录	343	燕客史由对公孙龙	349
泯子午见晏子	343	子高任司马义为将于齐 与燕战而败	349
公行子之之燕	343	宫他曰“将适燕相国” ...	350
燕人生于燕、长于楚.....	343	客能呼来	350
牛缺者，上地之大儒也	344	西门豹治邺	350
张丑为质于燕	344	燕庄侯高冠严色	351
宋人有请为燕王以棘刺 之端为母猴者	344		
客有教燕王为不死之道者	345		
郢人有遗燕相国书者	345		
【附录二】			
采书录	352		
后记	363		

燕君纪事十四

昭王(三十九世)(上)

初立(前 312)

《史记·六国年表》：燕王哙九年，当周赧王三年、秦惠文王更元十三年、魏哀王七年、韩宣惠王二十一年、赵武灵王十四年、楚怀王十七年、齐湣王十二年。秦表：庶长章击楚，斩首八万。魏表：击齐，虏声子于濮。与秦击燕。韩表：我助秦攻楚，围景庄。楚表：秦败我将屈匄。《索隐》：“句音益，楚大夫。”燕表：燕人共立太子平。（编者按：时当前 312 年。《方表》作“魏襄王七年”、“齐宣王八年”，与《史表》异。当以《方表》为是。另，《燕表》中“燕人共立公子平”，乃“太子平”之误；而燕人共立者实非太子平，而应是公子职，说已见前燕王哙九年一节《燕世家》下编者按。再另，当年列国间事，还足有可与《年表》相补充、发明者，如《秦本纪》云：“惠文王更元十三年，秦使庶长疾助韩而东攻齐，到满助魏攻燕。”《魏世家》云：“哀王七年，攻齐。”《赵世家》云：“武灵王十四年，赵何攻魏。”《韩世家》云：“宣王二十一年，与秦共攻楚，败楚将屈匄，斩首八万于丹阳。”《楚世家》云：“怀王十七年春，与秦战丹阳，秦大败我军，斩甲士八万，虏甲士八万，虏我大将军屈匄、裨将军逢侯丑等七十余人，遂取汉中之郡。楚怀王大怒，乃悉国兵复击秦，战于兰田，大败楚军，韩、魏闻楚之困，乃南袭楚，至于邓。楚闻，乃引兵归。”《田完世家》云：“湣王十二年，攻魏。楚围雍氏，秦败屈匄。”此外，在本年度还值得一提，且与昭王初立时之燕国关系甚是重大的，可能就是仅见于《战国策·燕三》的“齐、韩、魏共攻燕，楚王使景阳将而救之”的楚魏雍丘之战了，假如斯役的的确发生在斯年的话。）

《战国策·燕三》：齐、韩、魏共攻燕，燕使太子请救于楚，楚王使景阳将而救之。暮舍，使左右司马各营壁地，已植表，鲍注：“表，如华表，以别所舍。”（编者按：《尉缭子·将令篇》：“设营表，置辕门。”吴曾祺曰：“插木于地以定方向，谓之表。即《虞书》之‘光被四表’也。”）景阳怒曰：“女所营者，水皆至，灭表！此焉可以舍！”乃令徙。明日，大雨，山水大出，所营者水皆灭表，军吏乃服。于是遂不救燕而攻魏雍丘，取之，以与宋。三国惧，乃罢兵，魏军其西，齐军其东。楚军欲还，不可得也。景阳乃开西和门，昼以车骑，

暮以烛见，通使于魏。齐师怪之，以为燕、楚与魏谋之，乃引兵而去。齐兵已去，魏失其与国，无与共击楚，乃夜遁，楚师乃还。（编者按：《战国策》此役，不见载于《楚世家》，其王世年代均待考。鲍彪认为：此役当发生于燕惠王七年。他说：“燕惠七年书韩、魏、楚共伐燕，他不书，则楚当是齐。”鲍彪据《国策》文改《燕世家》之楚为齐是不对的。吴师道纠其偏曰：“《策》有宋，盖宋未灭时，岂得改楚为齐？”吴的意思是，据《策》文其时宋尚未灭，故不可据宋已灭的燕惠七年《世家》文改楚为齐。梁玉绳、黄式三也都认为，《燕世家》燕惠七年攻燕者明白写着是韩、魏、楚，决不是齐，也不可似鲍注改楚为齐。林春溥《国策纪年》系此役于周赧王三年，即燕哙九年、燕昭王初立之年，其说云：“三国攻燕，而而楚独攻魏以救，则主兵者魏也，故《秦纪》但云助魏攻燕。”顾观光《国策编年》附此役于周赧王二十九年，其说云：“时宋尚存，故附齐灭宋前。”林、顾二说均有一定道理，但也还有一些疑点，因而难以最终断定。顾说虽不无可能，但赧二十九年《史》无齐、韩、魏伐燕而楚救之记载。顾说仅据《策》文中有宋而宋灭于赧二十九年，即将此役定在其年，根据似尚不足。林说的问题是，赧王三年，魏虽击燕，《秦纪》亦确有“到满助魏攻燕”的记载，但不书齐攻燕。且是年秦、魏、韩皆攻齐，似无三国再与齐携手攻燕之理。故此役究为何年？似尚有待研究。林氏周赧三年之说，缪文远《考辨》亦从之，今姑依之以系年。若斯役真在斯年，当系燕昭王初立时秦、魏、韩、齐即攻之，而救之者则为攻魏之楚、赵，赴楚求救的则是燕昭之太子燕惠王。但此与“齐人伐燕，取之。诸侯将谋救燕”的史载大势相悖，也还是有相当问题，难以断定。我看，还是姑录存之，以待高明吧！）

《史记·燕世家》：燕子之亡二年，而燕人共立太子平，是为燕昭王。（编者按：《世家》此句话有两大误：一、“燕子之亡二年”之“二年”，应改为“三年”。因《陈璋壶》铭已证实燕子之当亡于燕哙六年，昭王初立于燕哙九年，其间应相距三年。二、“燕人共立太子平”之“太子平”，应改为“公子职”，说已见前燕王哙六年与九年《赵世家》、《燕世家》下按语。《燕世家》之误，则多沿自今传本《战国策·燕一》的《燕王哙既立》章。梁氏《忠疑》在《六国年表》周赧王二、三年即燕哙八、九年下附案道：“王哙以七年死，安得有八年、九年。或称燕两年无君，当空此二格。余又不谓然。盖燕昭虽于燕哙六年即已被赵武灵王立为燕王，但因其在燕哙九年以前一直未能正式回燕即位，故而便未开始纪年。其正式纪年似当自燕哙九年的明年开始，是为燕昭王元年。）燕昭王于破燕之后即位，卑身厚弊以招贤者，谓郭隗曰：“齐因孤之国乱而袭破燕，孤极知燕小力少，不足以报。然诚得贤士以共国，以雪先王之耻，孤之愿也。先生视可者，得身事之。”郭隗曰：“王必欲致士，先从隗始；况贤于隗者，岂远千里哉！”于是昭王为隗改筑宫而师事之。乐毅自魏往，邹衍自齐往，剧率自赵往，士争趋燕。燕王吊死问孤，与百姓同甘苦。（编

者按：《燕世家》这段文字，当本之于《战国策·燕一》之《燕昭王收破燕后即位》章。另，《燕一》之《初苏秦弟厉因燕质子而求见齐王》章亦有少部分內容与燕昭王初立有关。)

《战国策·燕一》：初，苏秦弟厉因燕质子而求见齐王。……于是燕王专任子之，已而让位，燕大乱。齐伐燕，杀王哙、子之。燕立昭王。而苏代、厉遂不敢入燕，皆终归齐，齐善待之。（编者按：此则《战国策》关于“燕王专任子之，已而让位，燕大乱。齐伐燕，杀王哙、子之。燕立昭王”语俱可视为信史，作昭王初立及其前历史背景之参考。《策》中关于苏代、苏厉、苏秦事则俱不可信。苏秦于本年方初出道江湖，秦王未说，奉阳君未见，燕昭王也未说。时距苏秦之死及苏秦死后代，厉之现身江湖、游说列国，尚有近三十年之久。此时苏代、苏厉岂得因见齐王，而其时又岂可在燕哙、燕昭之际乎？苏代、苏厉之出道，必在燕昭王二十年前后。关于苏秦初出江湖，本节将于下文列《战国纵横家书》第二十二章时予以证实。）

《战国策·燕一》：燕昭王收破燕后即位，卑身厚币，以招贤者，将欲以报仇。故往见郭隗先生曰：“齐因孤国之乱，而袭破燕。孤极知燕小力少，不足以报。然得贤士与共国，以雪先王之耻，孤之愿也。敢问以国报仇者奈何？”郭隗先生对曰：“帝者与师处，王者与友处，霸者与臣处，亡国与役处。诎指而事之，北面而受学，则百己者至。先趋而后息，先问而后嘿，则什己者至。人趋己趋，则若己者至。凭几据杖，眄视指使，则厮役之入至。若恣睢奋击，响籍叱咄，则徒隶之人至矣。此古服道致士之法也。王诚博选国中之贤者，而朝其门下，天下闻王朝其贤臣，天下之士必趋于燕矣。”昭王曰：“寡人将谁朝而可？”郭隗先生曰：“臣闻古之君人，有以千金求千里马者，三年不能得。涓人言于君曰：‘请求之’。君遣之。三月得千里马，马已死，买其首五百金，反以报君。君大怒曰：‘所求者生马，安事死马而捐五百金？’涓人对曰：‘死马且买之五百金，况生马乎？天下必以王为能市马，马今至矣。’于是不期年，千里之马至者三。今王诚欲致士，先从隗始；隗且见事，况贤于隗者乎？岂远千里哉？”于是昭王为隗筑宫而师之。乐毅自魏往，邹衍自齐往，剧辛自赵往，士争凑燕。燕王吊死问生，与百姓同其甘苦。（编者按：此章《策》文中自“燕昭王收破燕后即位”至“于是昭王为隗筑宫而师之”，当为燕昭王初即位时事。然究在初立之燕哙九年，还是在已立之明年即昭王元年，则难以确指。今姑将之系之于燕昭王初立之年，即燕哙九年。至于乐毅、邹衍等士之趋燕，则未必且肯定不会皆在昭王初立或元年，盖自初即位至其在位的头几年陆续而至者。而“吊死问

生”，越发难指其年矣！《鵩冠子》、《说苑》、《新序》也有类似篇章，今亦附录之于次。）

《鵩冠子·博选》：贤圣者，以博选为本者也。博选者，以五至为本者也：故北面而事之，则伯已者至；先趋而后息，先问而后默，则什已者至；人趋已趋，则若已者至；愚几据杖，指挥而使，则厮役者至；乐磋苦咄，则徒隶之人至矣。故帝者与师处，王者与友处，亡主与徒处。（编者按：大凡战国末年之书彼此互采，故内容词语相近者往往而异书互见。《鵩冠子》这一段与《战国策·燕一》郭隗对燕昭王者，即此类也。实在也搞不清谁先谁后，谁在抄谁。）

《说苑·君道》：燕昭王问于郭隗曰：“寡人地狭人寡，齐人削取八城，匈奴驱驰楼烦之下。以孤之不肖。得承宗庙，恐危社稷。存之有道乎？”郭隗曰：“有。”然恐王之不能用也。”昭王避席，愿请闻之。郭隗曰：“帝者之臣，其名臣也，其实师也；王者之臣，其名臣也，其实友也；霸者之臣，其名臣也，其实宾也。危国之臣，其名臣也，其实虏也。今王将东面，目指气使以求臣，则厮役之材至矣；南面听朝，不失揖让之礼以求臣，则人臣之材至矣；西面等礼相亢，下之以色，不乘势以求臣，则朋友之材至矣；北而拘指，逡巡而退以求臣，则师傅之材至矣。如此，则上可以王，下可以霸，唯王择焉。”燕王曰：“寡人愿学而无师。”郭隗曰：“王诚欲兴道，隗请为天下之士开路。”于是燕王常置郭隗上坐南面。居三年，苏子闻之，从周归燕；（编者按：此“苏子”，盖即苏秦也。此足可作苏秦自燕昭王二、三年始说燕王之力证。盖旧籍中原本就有苏秦不活动于燕文公、易王、王哙之世的佳证，惜前人久不之见、久不之信也。此亦足可证编者前在燕文公、燕易王两篇中推測苏秦初说燕君当在燕昭王二年前后之说不诬也。）《说苑》的编者刘向即是《战国策》的编辑者，《说苑》此说必另有旧史为本。惜乎史公之不见，亦不书也。邹衍闻之，从齐归燕；乐毅闻之，从赵归燕；屈景闻之，从楚归燕。四子毕至，果以弱燕并强齐。夫燕、齐，非均权敌战之国也。所以然者，四子之力也。《诗》曰：“济济多士，文王以宁。”此之谓也。

《说苑·尊贤》：燕昭王得郭隗，而邹衍、乐毅以齐、赵至，苏子、屈景以周、楚至。于是举兵而攻齐，栖闵王于莒。燕校地计众，非与齐均也。然所以能信意至于此者，由得士也。

《新序·杂事三》：燕易王时国大乱，（编者按：“易王”当作“王哙”。）齐闵王兴师伐燕，（编者按：“齐闵王”当作“齐宣王”。）屠燕国，载其宝器而归，易王

死。及燕国复，太子立为燕王，是为燕昭王。（编者按：燕昭王乃王哙之公子名职，而非易王或王哙之太子。）昭王贤，即位，卑身厚弊以招贤者。谓郭隗曰：“齐因孤国之乱而袭破燕。孤极知燕小力少，不足以报。然得贤士与共国，以雪先王之丑，孤之愿也。先生视可者，得身事之。”隗曰：“臣闻古之人君，有以千金求千里马者，三年不能得。涓人言于君曰：‘请求之’。君遣之。三月得千里马，马已死。买其骨五百金，反以报君。君大怒曰：‘所求者生马。安用死马捐五百金？’涓人对曰：‘死马且市之五百金，况生马乎？天下必以王为能市马，马今至矣！’于是不期年千里马至者二。今王诚欲必致士，请从隗始。隗且见事，况贤于隗者乎？岂远千里哉？”于是昭王为隗筑宫而师之。乐毅自魏往，（编者按：《说苑·君道》云“乐毅闻之，从赵归燕”，此云“乐毅自魏往”，互异。愚见以为当从《说苑·君道》，作“从赵归燕”。盖乐氏自乐羊时仕于魏文侯，克中山。降及战国中期，乐氏已由魏而仕赵，这从《战国策·赵三》之《齐破燕赵欲存之》章中乐毅向赵武灵王建策以伐齐存燕便可了然。）邹衍自齐往，剧辛自赵往，士争走燕。燕王吊死问孤，与百姓同甘苦。

【编者按】我们在前边编录燕文公、易王世史料时，已就苏秦之活动当在燕昭之世而在燕之文公、易王之世作了简要说明。现在在本节所辑录的《说苑·君道》中，又发现了直接叙述苏秦始说燕当在燕昭王初立后三年，即燕昭王二年的文献依据。其文云：“于是，燕王常置郭隗上坐南面。居三年，苏子闻之，从周归燕。”句中的燕王，无疑便是昭王；苏子，无疑便是苏秦；时间，则在燕昭王初立后的三年，亦即燕昭王二年。此外，在《史记·田敬仲完世家》与《马王堆汉墓帛书·三》之《战国纵横家书》第二十二章《苏秦谓陈轸》章中，也有苏秦初出江湖、游说列国当在前312年，即燕昭王初立之年的记载。现列之于下。

《史记·田敬仲完世家》：湣王十二年，攻魏。楚围雍氏，秦败屈丐。苏代谓田轸曰：“臣愿有谒于公，其为事甚完，使楚利公，成为福，不成亦为福。今者臣立于门，客有言曰魏王谓韩冯、张仪曰：‘煮枣将拔，齐兵又进，子来救寡人则可矣；不救寡人，寡人弗能拔’。此特转辞也。秦、韩之兵毋东，旬余，则魏氏转韩从秦，秦逐张仪，交臂而事齐、

楚，此公之事成也。”田轸曰：“秦何使无东？”对曰：“韩冯之救魏之辞，必不谓韩王曰‘冯以为魏’，必曰‘冯将以秦、韩之兵东却齐、宋，冯因搏三国之兵，乘屈丐之弊，南割于楚，故地必尽得之矣’。张仪救魏之辞，必不谓秦王曰‘仪以为魏’，必曰‘仪且以秦、韩之兵东距齐、宋，仪将搏三国之兵，乘屈丐之弊，南割于楚，名存亡国，实伐三川而归，此王业也’。公令楚王与韩氏地，使秦制和，谓秦王曰：‘请与韩地，而王以施三川，韩氏之兵不用，而得地于楚’。韩冯之东兵之辞且谓秦何？曰：‘秦兵不用而得三川，伐楚、韩以窘魏，魏氏不敢东，是孤齐也。’张仪之东兵之辞且谓何？曰：‘秦、韩欲地而兵有案，声威发于魏，魏氏之欲不失齐、楚者有资矣。’魏氏转秦、韩，争事齐、楚，楚王欲而无与地，公令秦、韩之兵不用而得地，有一大德也。秦、韩之王劫于韩冯、张仪而东兵以徇服魏，公常执左券以责于秦、韩。此其善于公而恶张子多资矣！”（编者按：《田敬仲完世家》系苏代说田轸事于齐湣王十二年。按《六国年表》齐湣王十二年当前312年，即燕昭王初立之年。《六国年表》将此事系于前312年是对的，但该年据诸家考定实不在齐湣王十二年，而应在齐宣王八年。据马王堆汉墓帛书《战国纵横家书》第二十二章，斯年向陈轸建策者并非苏代，而是苏秦，且是一个刚刚出道江湖的青年纵横说客谋士。古田、陈相通，田轸即陈轸。）

《战国纵横家书》第二十二《苏秦谓陈轸章》：齐、宋攻魏，楚围雍氏，秦败屈丐。谓陈轸曰：“愿有谒于公，其为事甚完，便楚利公。成则为福，不成则为福。今者秦立于门，客有言曰：‘魏王谓韩刻、张仪：“煮枣将榆，齐兵又进，子来救寡人可也，不救寡人，寡人弗能支。”’转辞也。秦、韩之兵毋东，旬余，魏氏转，韩氏从，秦逐张仪，交臂而事楚，此公事成也。”陈轸曰：“若何使毋东？”答曰：“韩刻之救魏之辞，必不谓郑王曰：‘刻以为魏’；必谓曰：‘刻将搏三国之兵，乘屈丐之敝，南割于楚，故地必尽’。张仪之救魏之辞，必不谓秦王曰：‘仪以为魏。’”必将曰：“仪且以韩、秦之兵东拒齐、宋，仪将搏三国之兵，乘屈丐之敝，[东割于]楚，名存亡[国，实伐三川]而归，此王业也。”公令楚[王与韩氏地，使]秦制和。谓秦曰：“[请与韩地而王以]施三[川]，韩[氏]之兵不用，而得地[于楚]，□□□□□何。秦兵[不用而得三川，伐楚、

韩以窘魏，魏氏不敢不听。韩欲地而兵案，声□发于魏，公常操□契而责于〔秦、韩，此其善于〕公而〔恶张〕仪多资矣。”

【编者按】我们在燕文公二十八年一节载录《史记·苏秦列传》、《燕世家》与《战国策》等古籍中有关苏秦于斯年游说六国的记载时，曾简明指出：《战国策》与《史记》中对苏秦与张仪的年辈相对早晚的记述，对有关苏、张游说列国进行合纵连横相互斗争的说辞系年，几乎全都是不对的，不可当作信史来读。实际上，张仪自秦惠文王前元十年始相秦，至秦武王二年死于魏，他主要活动于秦惠文王之世（前328—前310）；而苏秦自燕昭王二年初说燕，至燕昭王二十八年被车裂于齐，他主要活动于燕昭、齐闵之世（前310—前284）。张仪出道要比苏秦早近二十多年，而且苏秦之初出道恰近张仪死年。二人可谓张前苏后、首尾相衔，与《史记》所载苏前张后者恰恰相反。由于《史》、《策》对苏秦行事系年有误，致使许多燕昭之世本为苏秦之史迹，而为苏代、苏厉所冒；而在《史》、《策》中许多记为苏秦史迹者，又有不少属后人依托。现编者就借引录现存记载苏秦游说活动年代最先之史料《战国策纵横家书》第二十二《苏秦谓陈轸》章的机会，就上述问题作稍为详细一点的阐述。

前辈学者中，已有不少人曾对《战国策》、《史记》中关于苏秦史料年代与事迹的真实、准确性多有怀疑，并已取得了相当可观的研究成果。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应是徐中舒先生的《论战国策的编写及有关苏秦诸问题》（《历史研究》1964年1期）一文。徐先生在该文中指出：《战国策》、《史记》记载苏秦与张仪年辈有误，不应如《策》、《史》作苏秦在前而张仪在后，实际上应是张仪在前而苏秦在后，苏秦应主要活动于燕昭王、齐湣王与秦昭王之世，而不是秦惠王与燕文公、易王之世。1973年，在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出土了大量汉初文帝时《帛书》。《帛书》中的《战国纵横家书》，以确凿的第一手文字资料无可辩驳地表明：苏秦的年辈的确要晚于张仪，他实际活动的真实年代约应在前312—前284年之间，即秦武王、昭王与燕之昭王之世；而不是《史记》所说的燕文公、易王与秦惠王之世的前334—前320年之间。

《帛书·战国纵横家书》证明：徐中舒先生在六十年代的一系列有关推论，是基本正确的远见卓识。关于这一切，在文物出版社出版的《马王堆帛书·战国纵横家书》之后附录的唐兰先生《司马迁所没见过的珍贵史料》与马雍先生的《帛书战国纵横家书各篇的年代和历史背景》两文中，都曾有相当令人信服的论证。《战国纵横家书》二十二云：“齐宋攻魏，楚围雍氏，秦败屈匄，……煮枣将榆，齐兵又进。”《史记·韩世家》云：“韩襄王十二年，楚围雍氏，韩求救秦……于是楚解雍氏围”。《集解》引徐广曰：“《秦本纪》惠王后元十三年、周赧王三年、楚怀王十七年、齐湣王十二年，皆云‘楚围雍氏’。《纪年》于此亦说‘楚景翠围雍氏。韩宣王卒，秦助韩共败楚屈丐。’又云‘齐、宋围煮枣’。皆与《史记》年表及《田完世家》文符同。然则此卷所云：‘襄王十二年，韩咎从其计’以上，是楚后围雍氏，赧王之十五年事也。又说‘楚围雍氏’以下，是楚前围雍氏，赧王之三年事。”《战国纵横家书》二十二所云“楚围雍氏、秦败屈匄”，正是《史记·韩世家》集解引《纪年》周赧王三年、韩宣王二十一年卒年“楚景翠围雍氏、秦助韩共败楚屈丐”之事，其事在公元前312年，正是燕王哙九年，即燕昭王初立之年。正是在这篇《战国纵横家书》第二十二章中，有“谓陈轸曰：‘……今者秦立于门……’”之句。句中立于陈轸之门谓陈轸之“秦”，则是苏秦无疑。这时的苏秦口尊陈轸为公，恭立侍侯于陈轸之门，显然是一个刚刚出道江湖的青年纵横辩士。而这时的张仪已身为秦相多年，正亲率韩、秦之兵东距齐、宋，早已成了战国纵横斗争中的元老宗师。而且，再过两年，他就死了。这充分证明，张仪的行事年辈均在苏秦之前。基本上是张仪临死时，苏秦才刚刚出道。《战国纵横家书》四有云：“齐赵遇于阿，王忧之。臣与于遇，约攻秦去帝”，此正是《秦本纪》“王为西帝，齐为东帝，皆复去之”的秦昭王十九年之事，正当燕昭王之二十四年、公元前288年。在这篇帛书中，这位自齐献书于燕（昭）王、自称“臣秦拜辞事”的辩士谋臣，也是苏秦无疑。从他自称“受燕王之教任齐交五年”分析，苏秦受知遇之恩于燕昭王至晚当在此前之五年，即前293年之燕昭王十九年，甚至更早。而张仪之死距苏秦这次献书之时，已

有二十二年了。此苏秦行事与年辈晚于张仪的又一佳证。在《战国纵横家书》十七章中无名氏谓起贾曰：“天下且攻齐”，又曰：“此齐之以母质之时也，而武安君之弃祸存身之诀也”。“天下且攻齐”，表明此帛书所表现的当是燕昭王二十八年乐毅率五国之兵共攻齐之前夕的事。帛书中竭力谋“弃祸存身之诀”的武安君，应是被赵王封为武安君的苏秦无疑；而所谓“弃祸存身”，表明苏秦此时已离死期不远了。苏秦很可能即死于燕昭王二十八年，即公元前284年；而其死因，则可能是苏秦为燕而败齐的阴谋败露而被齐湣王在燕齐大战初所处死。而斯年上距张仪之死则已有二十六年之久。此苏秦行事、年辈均要晚于张仪二十余年之又一佳证。因此，不仅《史记·苏秦列传》所记秦惠王初年苏秦的连横说秦王之事纯出后人依托拟作，不可信据；而且几乎所有《战国策》、《史记》所记早于前312年而处于燕文公、易王及王哙初年苏秦从事合纵活动的记载，和所有关于苏秦死后张仪才出来进行连横活动并攻击苏秦的言论，也都是后人拟作的，是不可信的。

《战国纵横家书》出土于长沙马王堆三号汉墓，据唐兰先生考证，该书“书法在篆隶之间，避邦字讳，可能是汉高祖后期或惠帝时（前195年前后）写本”，“《汉书·艺文志》‘纵横家’里有《秦零陵守信》一篇，此书很可能就是零陵守信所编集的。零陵去长沙不远，汉初抄此书时离此书编集的时间，不过二十来年，所以长沙能有这个抄本（《司马迁所没有见过的珍贵史料——长沙马王堆帛书《战国纵横家书》》）。《战国纵横家书》编成于秦代，马王堆汉墓帛书本抄就于汉初高祖后期或惠帝时，比司马迁写作《史记》的年代整整早了半个多世纪，应当比《史记》更接近历史原貌。《战国纵横家书》第二十二章《苏秦谓陈轸》，是目前可见而又可信的关于苏秦出道江湖、游说列国年代最早的一篇记载。当时的苏秦还没有直接游说列国君王的资历勇气与名望能力，他还只是个黄口孺子、青年后生，还只配给陈轸这样的老牌纵横家当个助手、配角。其时在燕昭王初立之年，前312年。估计他游说秦王与燕王，则是在此两三年以后的事情。《战国纵横家

书》第二十二《苏秦谓陈轸》章，依内容应编入《战国策》的《楚策》。然此篇为《战国策》所不收，可见在西汉中期史迁撰《田敬仲完世家》时曾持以为本的该篇文字，到西汉末刘向编纂《战国策》时便已亡佚了。唐兰先生说：“《史记·苏秦传》说苏代是苏秦之弟，事实上苏代当是兄。……苏代游说诸侯较早。在前四世纪末期，已往来于楚、魏、燕、齐各国。”编者认为，苏代似仍当为苏秦之弟，《战国策》中仅有的几篇记载苏代活动早于苏秦出道之年前312年的文字，恐怕都不太可靠。尤其是苏代于燕王哙三年说燕哙专任子之的那段文字，似乎与苏代无关，当系出于依托。说燕哙专任子之者当另有其人，若鹿毛寿之类，而非苏代。若苏代曾是子之死党而说燕哙让子之，便是后来即位燕国的昭王之死敌；其弟苏秦又怎能取得昭王信任，为昭王伐齐而奔走游说于列国呢？故我认为：唐先生认苏代为苏秦之兄，且言其在前四世纪末已早于苏秦往来列国之说，并不太可信。苏秦自前310年即燕昭王二年初说昭王得到信重以后，直到燕昭王二十八年他被齐闵王所杀，三十六年如一日，终其一生，苏秦的一切游说活动几乎都围绕着同一个中心目标而进行：这个目标就是联合赵、秦、韩、魏、楚五国共伐齐，为燕昭王报杀父之仇，雪亡国之耻。燕昭王虽在位三十三年，但其最有作为的，也就是自初立到二十八年五国共攻齐大获全胜的这二十八年。而这二十八年的燕史有三十六年与苏秦密不可分。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讲，也可以这么说：苏秦的个人游说活动史，几乎就是一部昭王之世的燕国史。由于马王堆汉墓帛书《战国纵横家书》的出土与整理发表，使我们比较接近于历史真实、比较系统完整地复原苏秦游说活动的史迹，从而也复原整个燕昭王之世的燕国史迹，已初步成为了可能。在这一方面，前辈学者专家唐兰、马雍、杨宽等先生已做了不少开拓性的工作。编者拟在前人已有成果的基础上，作进一步的尝试。在这项工作中，我们将力求用为燕联合五国共同伐齐这个主线，将苏秦几乎所有的游说活动都串联起来。

元年(前 311)

《史记·六国年表》：燕昭王元年，当周赧王四年、秦惠王后元十四年、魏哀王八年、韩襄王元年、赵武灵王十五年、楚怀王十八年、齐湣王十三年。(编者按：时当前 311 年。依《方表》，斯年为“魏襄王八年”、“齐宣王九年”，与《史表》异，当依《方表》为是。)秦表：蜀相杀蜀侯。

《史记·秦本纪》：惠文王更元十四年，伐楚，取召陵。丹、犁臣、蜀相壮杀蜀侯来降。(编者按：依《秦本纪》与《六国年表》，明年为秦武王元年，则今年应为秦惠文王卒年与秦武王初立之年，而《史记》皆失载。)

《史记·燕世家》：燕昭王于破燕之后即位，卑身厚弊以招贤者。谓郭隗曰：“齐因孤之国乱而袭破燕……。”郭隗曰：“王必欲致士，先从隗始……。”于是昭王为隗改筑宫而师事之。乐毅自魏往，邹衍自齐往，剧辛自赵往，士争趋燕。燕王吊死问孤，与百姓同甘苦。(编者按：这段文字已见于燕昭王初立之年；类似的记载，如《战国策·燕一》的《燕昭王收破燕后即位》章，《鹖冠子·博选》、《说苑·君道》、《说苑·尊贤》、《新序·杂事三》等所记，亦皆已见之于燕昭王初立之年。然而，《史》、《策》所谓“燕昭王收破燕后即位”，乃是一个极含糊的措辞，理解成初立之年、元年均可，故读者也不妨将这一部分史料看成是自昭王初立之年至其元年的史料。至于乐毅、邹衍、剧辛，还有《说苑·君道》云“从周归燕”的苏子（苏秦），他们的归燕就更是自燕昭元年自其二、三年间陆续发生的事了。而“燕王吊死问孤，与百姓同甘苦”，就更是自其即位至伐齐大胜的二十八年后一贯坚持的长期行为了。这些都不是可以限制在某一年之中的事情。《战国策·燕一》之《燕昭王收破燕后即位》章末有云：“于是昭王为隗筑宫而师之”；《燕世家》则云：“于是昭王为隗改筑宫而师事之”；结果此举引得了“苏子自周归燕”（《说苑·君道》），“乐毅自魏往，邹衍自齐往，剧辛自赵往，士争凑燕”。在后世古籍中，对昭王为郭隗所筑之宫，为贤士所筑之台也多有记载。)

《史记·乐毅传》：乐毅报遗燕惠王书曰：“齐器设于宁台，大吕陈于元英，故鼎反乎磨室，薊丘之植植于汶篁。”(编者按：其中“宁台”、“元英”、“磨室”诸燕都宫室台观中，当即有为郭隗改筑之宫。)

《太平御览》一七六：《史记》又曰：“燕昭王置千金于台上，以延天下士，谓之黄金台。”

《玉海》：孔融书曰：“燕昭筑台以招郭隗。”《文选·鲍照乐府》曰：“将起黄金台”。注：“上谷郡《图经》曰：‘黄金台，易水东南十八里。燕昭王置千金于台

上，以延天下之士。”

《述异记》：燕昭王为郭隗筑台，今在幽州燕王故城中。土人呼之为贤士台，亦谓之招贤台。

《太平御览》一·七八：《水经注》曰：“固安县金台陂，东西六十里，南北五十步。侧陂西北有钓台，高十丈，方可四十步。陂北十余步有金台。金台高，上东西八十许步，南北加减，高十余丈。……有小金台，台北有简（阑）马台，并悉高大秀峙，相对翼然。台左右水流径通，长庑广宇，周流波浦。栋渚咸沦，柱础尚存，是基构可得而寻。访诸耆旧，咸言昭王礼贤，广延方士，至如郭隗、乐毅之徒，邹衍、剧辛之俦，宦游历说之民，自远而届者多矣。不欲令诸侯之客伺隙燕邦，故修建下都馆之南。垂言燕昭创之于前，子丹踵之于后。故雕墙败馆尚传俊列之名。虽无《经》、《纪》可凭，察其古迹，似符宿传矣。”

《括地志》：元英、磨室二宫皆燕宫，在幽州蓟县西四十里宁台之下。

《太平寰宇记》六七《河北·易州·易县》：金台在县东南三十里。燕昭王所造，置金于上以招贤士。又有西金台，俗呼此为东金台。西金台在县东南六十里，即燕王以金招贤士之所。小金台在县东南十五里，燕昭王所造，即郭隗台也。按：《春秋后语》云：“郭隗谓燕王礼贤先从隗始，乃为碣石馆于台前。”阑马台，在县东南十五里，《水经》云：“小金台北有阑马台”。

【编者按】《史记·张仪传》有张仪于周赧王四年即燕昭王元年以连横说燕昭王的记载，该则记载当本之《战国策·燕一》之《张仪为秦破纵连横谓燕王》章。此事《资治通鉴》、《皇王大纪》、吕氏《大事记》、林氏《纪年》、黄氏《编略》、顾氏《编年》、于氏《年表》并系于此年。缪文远《考辨》以为拟托、不可信。今仅录《战国策》之文如下。

《战国策·燕一》：张仪为秦破纵连横，谓燕王曰：“大王之所亲，莫如赵。昔赵王以其姊为代王妻，欲并代，约与代王遇于句注之塞。乃令工人作为金斗，长其尾，令之可以击人。与代王饮，而阴告厨人曰：‘即酒酣乐，进热鴟，朴注曰：“热而鴟之，是羹也。”即因反斗击之。’于是酒酣